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無線廣播)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:105/05/01~105/05/31

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 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澎湖風聲廣播電 台股份有限公司	91.3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346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27		105/03/31 10:00~12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受處分人經營之澎湖風聲廣播電臺(頻率FM91.3MHz)105年3月31日10至12時播送之「快樂縱貫線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40分10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。	警告 NT\$0
全景社區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	89. 3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347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27		105/03/31 10:00~12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受處分人經營之全景社區廣播電臺(頻率FM89.3MHz)105年3月31日10至12時播送之「快樂縱貫線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40分10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。	警告 NT\$0
快樂廣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	97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348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27	h 17 1 1 2 7 1 1 4 1	105/03/31 10:00~12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受處分人經營之快樂廣播電臺(頻率FM97.5MHz)105年3月31日10至12時播送之「快樂縱貫線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38分58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。	警告 NT\$0
美聲廣播股份有限公司	91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355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27	妙真之聲	105/05/05 00:00~02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美聲廣播電臺(頻率FM91.5MHz)105年5月5日0時至2時播送之「妙真之聲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30分39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,依同法第42條第1款規定,予以警告。	警告 NT\$0
	澎台 全台 快份	 澎湖風聲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全景社區廣播電台股份有限公司 快樂廣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聲廣播股份有 91. 3MHz 	澎湖風聲廣播電	澎湖風聲廣播電			海湖風學廣補電

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(無線廣播)事業裁處案件一覽表

裁處日期:105/05/01~105/05/31

	受處分單位	頻率	處分書文號	節目名稱	播出日期播出時間	違法事實	受處分內容說明	核處情形
5	大樹下廣播電台 股份有限公司	90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439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27	歡樂歌聲	105/05/16 06:00~08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大樹下廣播電臺(頻率FM90.5MHz)105年5月16日6時至8時播送之「歡樂歌聲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28分59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,依同法第42條第1款規定,予以警告。	警告 NT\$0
6	望春風廣播股份 有限公司	89.5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349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30	快樂縦貫線	105/03/31 10:00~12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受處分人經營之望春風廣播電臺(頻率FM89.5MHz)105年3月31日10至12時播送之「快樂縱貫線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37分39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。	警告 NT\$0
7	嘉樂廣播事業股 份有限公司	92.3MHz	通傳內容字第 10548013500號 處 分日期: 105/05/30	快樂縱貫線	105/03/31 10:00~12:00	違反廣電法-廣告超秒	受處分人經營之嘉樂廣播電臺(頻率FM92.3MHz)105年3月31日10至12時播送之「快樂縱貫線」節目,播送總時間為2小時,依規定得播出18分鐘之廣告,實際播出40分7秒之廣告,廣告時間超過法律規定上限,此有本會廣播電臺節目紀錄表及光碟可稽,已違反廣播電視法第31條第1項規定。	警告 NT\$0

罰鍰: 0 件 警告: 7 件 撤銷: 0 件 核處金額:NT\$0元